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东兴证券”）作为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达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0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848,29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46 元，共计募集资金 334,529,693.4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31,509,433.96 元（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共计 33,018,867.92 元，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 1,509,433.96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03,020,259.44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募集资金到位前已预付承销及保荐费（不含税）1,509,433.96 元、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用（不含税）26,134,562.06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275,376,263.4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98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1年8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1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4,913.56	10,000.00
2	度量云、智慧水务 SaaS 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0,819.00	4,00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2,916.91	1,302.0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5,000.00	12,235.60
合计		53,649.47	27,537.63

2022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内部结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并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达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内部结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000.00	8,000.00

2	度量云、智慧水务 SaaS 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4,000.00	6,000.00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	1,302.03	1,302.03

2022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规划和公司实际运营需要，公司对“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度量云、智慧水务 SaaS 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内部投入金额进行调整，推动募投项目进展，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达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2023年3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面积及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面积11,462平方米，调整区域不再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内容，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本次置换，不会变更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投资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达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面积及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度量云、智慧水务 SaaS 平台建设及研发中心升级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强化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进行结项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将“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4年8月30日。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截至

2024年8月10日，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A)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B)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C) ^{注1}	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 (E=A-B+C) ^{注2}
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000.00	4,652.96	476.70	3,823.74

注1：“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截至2024年8月10日该项目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包含因调整募投项目实施面积以自有资金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而收到的利息收入203.78万元。

注2：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坚持合理、节约、有效、谨慎的原则，合理降低项目支出。同时，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效利用各方资源，对工程建设、装修等环节的费用进行了严格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以降低实施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2、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使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3、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对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面积进行调整，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4,030.17万元并产生置换利息收入203.78万元，使得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额有所减少，募投账户利息收入金额有所增加。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拟将结项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六、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及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结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项目结项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的现金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安全供水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望 刘延奇
张 望 刘延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122168
2024年8月27日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